

Our reference 本署檔號 :

() in EMSD /LESD 6-35/2

Telephone 電話號碼: 2808 3237

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 :

Facsimile 圖文傳真: 2504 5970

致各註冊升降機承辦商及註冊自動梯承辦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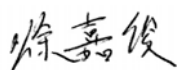
**盡早註冊成為《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下的「升降機技工」、
「自動梯技工」或「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全科)」**

《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條例》”)下「專工專責」的規定將於2017年4月1日實施，此後建造業工人須根據《條例》註冊成為指定工種的技工，才可在建造工地獨立從事相關技能的建造工作。

如 貴公司及 貴公司的安裝分判商的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工程人員有需要在建造工地獨立從事相關升降機或自動梯的工程，而尚未註冊成為《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下的「升降機技工」、「自動梯技工」或「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全科)」，請盡早協助他們向建造業議會申請註冊成為相關技工。當中的申請程序並無附加任何條件及工作經驗。

如有查詢，請致電建造業議會2873 1911或參閱議會網頁cwr.hkcic.org。

機電工程署



(徐嘉俊 代行)

2016年8月3日

抄送：香港電梯業總工會（謝景華理事長）